

庆阳市正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

2019 年，我单位决算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，在财政局的精心指导下，完成了本单位 2019 年度决算编制工作，现对决算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主要职能

- （一）贯彻执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等。
- （二）拟定政府非税收入征收管理措施。
- （三）汇总、编制、核定政府非税收入项目，进行非税收入项目调查，建立基础数据库。
- （四）审核、汇总、编报政府非税收入年底计划，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。
- （五）负责提出有关非税收入减征、免征、缓征的初审意见。

（六）会同物价等部门初审有关非税收入项目、标准的制定、调整和年审工作。

（七）组织征收、监督检查政府非税收入，指导下级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工作。

（八）负责非税收入票据的具体管理工作。

（九）依法查处违反政府非税收入征收管理规定的行为。

2、机构情况

根据正宁县机构编制委员会《关于成立机构的通知》（正机编发〔2006〕09号）和正宁县人民政府《正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国资局非税局造假中心分设县长办公纪要》（正政纪〔2017〕12号）精神，设立正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局并于2018年9月分设，为正宁县财政局二级工作部门，为1个独立核算机构。

3. 人员情况

核定正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局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3名，，事业超编3人。事业人员超编是主要原因是历史性超编。2019年年末在职人员6人，长期聘用人员1人，退休1人。

二、2019年单位收入支出情况

（一）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

2019 年度收入预算 69.04 万元，支出预算 69.04 万元，年终收入决算 68.62 万元，支出决算 68.62 万元，差异率为 0.61%。产生差异的原因主要有：非税收入电子票据系统的运行使纸质票据工本费减少。

（二）收入支出结构情况

2019 年度收入总计 67.34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.34 万元，占年度收入 100%。本年度支出总计 68.62 万元。其中按资金来源：财政拨款支出 68.62 万元，占本年度支出的 100%，按支出性质：基本支出 66.45 万元，占本年支出的 96.84%；项目支出 2.17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3.16%；按支出经济分类：工资福利支出 57.48 万元，占本年支出的 83.77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 3.27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4.77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.81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7%；基本建设支出及其其他资本性支出 0.89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1.3%。

2019 年度项目资金总收入 2.17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 2.17 万元，占项目总收入的 100%。项目

资金支出 2.17 万元，其中资金来源分：财政拨款支出 2.17 万元，占项目总支出的 100%；按支出经济分类分：商品服务支出 0.78 万元，占总项目支出的 35.82%，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1.39 万元，占总项目支出的 64.18%。

三、资产负债情况

2019 年年末，我单位资产总额 11.40 万元，其中：固定资产 11.40 万元，占资产总量的 100%，

正宁县非税收入管理局

2020 年 7 月 27 日